

株洲天桥起重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增持计划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株洲天桥起重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株洲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株洲国投”）发来的《关于增持天桥起重股份完成的通知》，其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已实施完毕，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计划的内容

公司于2016年5月16日发布了《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32），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对公司股票价值的合理判断，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公司控股股东株洲国投计划在首笔增持之日（2016年5月13日）起至未来12个月内，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以及资本市场情况，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份，累计增持金额最低不少于10,000万元，最高不超过15,000万元。

二、增持计划的实施情况

2016年5月13日至2016年7月15日期间，株洲国投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竞价交易方式共增持公司股份25,139,86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98%，成交均价为5.88元/股，累计增持金额为14,772万元。其中，2016年5月17日至2016年7月15日期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7,769,06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92%。具体增持情况如下：

增持人	增持方式	增持日期	增持均价 (元/股)	增持股数 (股)	增持比例	增持金额 (万元)
株洲国投	竞价交易	2016.05.13	5.37	7,992,348	0.95%	4,294
		2016.05.16	5.96	9,378,452	1.11%	5,588
		2016.05.17	5.92	3,191,150	0.38%	1,889
		2016.05.19	5.81	2,000,000	0.24%	1,162

		2016.07.15	7.13	2,577,914	0.30%	1,839
合计			5.88	25,139,864	2.98%	14,772

注：2016年5月13日、2016年5月16日公司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的情况，详见公司于2016年5月16日发布的《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公告》（公告编号：2016-032）、2016年5月17日发布的《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33）。

本次增持前，株洲国投持有公司股份219,791,46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6.07%，株洲国投一致行动人株洲市产业与金融研究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研究所”）持有公司股份249,6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29%；合计持有公司股份220,041,06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6.09%。

本次增持后，株洲国投持有公司股份244,931,33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9.05%，株洲国投一致行动人研究所持有公司股份249,6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29%；合计持有公司股份245,180,933股，占天桥起重总股本的29.08%。

三、其他说明

1、株洲国投及其一致行动人研究所严格遵守在增持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份的承诺。

2、本次增持行为不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3、本次增持行为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

特此公告！

株洲天桥起重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7月18日